

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安月享 3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交通银行恢复原申购费率的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通银行”）经与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协商一致，决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在交通银行恢复适用国联安月享 3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基金代码：019962）原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费率，原交通银行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不再继续适用。

一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

1、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

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38784766，400-7000-365（免长途话费）

网站：www.cpicfunds.com

2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：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59

网站：www.bankcomm.com

二、重要提示

1、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，应仔细阅读国联安月享 3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、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。

2、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；凡涉及相关基金在交通银行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，敬请遵循交通银行的具体规定。

3、本基金后续在交通银行适用的费率优惠及调整，请以交通银行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。

4、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

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